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湘卫函〔2026〕18号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 关于开展2023—2025年度西医医疗卫生机构 医师定期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卫生健康委，各相关医疗卫生机构：

为认真做好全省2023—2025年度西医医疗卫生机构医师定期考核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医师定期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卫医发〔2007〕66号文件）等有关规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对当前第一执业地点在省内西医医疗卫生机构的执业（助理）医师开展定期考核：

（一）执业注册满3年，即在2023年1月1日之前首次取得《医师执业证书》的，必须参加本周期考核（以《医师执业证书》发证日期为准）。

（二）执业注册不满3年的，可结合自身有无跨省变更需求等情况，自主选择是否参加。

二、考核机构

在长委直属和联系西医医疗卫生机构（名单见附件1）负责

本单位医师定期考核工作；各市州委托符合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以下简称考核机构）负责本辖区医师定期考核，具体考核工作由市州统筹安排。2026年4月8日前将《医师定期考核机构汇总表》（见附件2）、《医师定期考核卫生健康部门与考核机构工作联系表》（见附件3）报送至省卫生健康委医学科技发展中心备案。

三、考核内容

各医疗卫生机构及考核机构严格依照《医师定期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卫医发〔2007〕66号文件）《医务人员职业道德准则（2025年版）》（详见国卫医政发〔2025〕9号文件）等规定，规范开展医师职业道德评定与复核，坚决防范形式主义。

（一）一般程序

包括职业道德评定（包括人文医学知识测评）、工作成绩评定、业务水平测评。

（二）简易程序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可执行简易程序，只需进行职业道德（包括人文医学知识测评）与工作成绩的评定：取得《医师执业证》，具有5年以上执业经历，在本考核周期内有良好行为记录的；取得《医师执业证》，具有12年以上执业经历，在本考核周期内无不良行为记录的；在本考核周期内按规定通过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试的；在本考核周期内通过晋升上一级专业技术职务考试的。

四、考核时间

各市州卫生健康委以及在长委直属和联系西医医疗卫生机构严格按照《医师定期考核工作进程表》（见附件4）要求，在2026年5月20日前完成所有的考核测评工作。

五、报名与考核

医师可通过电脑端登陆湖南省西医机构医师定期考核信息登记管理系统（以下简称定考系统，网址：<https://hn.drkaohe.com/>）或者通过手机端关注“湖南医学科技发展中心”微信公众号，点击“更多服务”——“西医定考”，登录“湖南省西医机构医师定期考核信息登记管理系统”进行考核报名。

在现执业机构执业时间不满半年的医师，需由一年内（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执业时间最长的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医师定期考核工作成绩与职业道德评定意见表》（见附件5），并作为佐证材料上传。

考核测评仅限手机端登陆“湖南省西医机构医师定期考核信息登记管理系统”进行。

六、考核结果

医师定期考核结果分为合格和不合格。职业道德、工作成绩和业务水平测评任何一项未能通过评定或测评的，以及无故不参加本周期考核者，考核结果即为不合格。医师对考核测评结果持有异议的，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所在单位提交书面申诉意见，由市州卫生健康委汇总报送至省卫生健康委医学科技发展

中心（在长委直属和联系医疗机构可直接报送）。

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强化督导检查，对落实不力、问题突出的考核机构予以通报。同时，强化医师定期考核结果运用，对于考核不合格的医师，按照《医师定期考核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联系人：省卫生健康委医政处杨焯予，0731-84822231；委医学科技发展中心聂梦立、宋冬春，0731-84822262；电子邮箱：hunansdk@163.com。医师定期考核信息登记管理系统客服电话：4000555699。

- 附件：1. 在长委直属和联系西医医疗卫生机构医师定期考核机构名单
2. 医师定期考核机构汇总表
3. 医师定期考核卫生健康部门与考核机构工作联系表
4. 医师定期考核工作进程表
5. 医师定期考核工作成绩与职业道德评定意见表



附件 1

在长委直属和联系西医医疗卫生机构 医师定期考核机构名单

1. 湖南省人民医院（湖南师范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 湖南省妇幼保健院（湖南省生殖医学研究院）
3. 湖南省第二人民医院（湖南省脑科医院）
4. 湖南省肿瘤医院
5. 湖南省儿童医院
6. 湖南省康复医院
7. 湖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8. 湖南省职业病防治院
9. 湖南省结核病防治所（湖南省胸科医院）
10. 中南大学湘雅医院
11.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12. 中南大学湘雅三医院
13. 湖南航天医院
14. 湖南中南大学湘雅口腔医院

附件 2

医师定期考核考核机构汇总表

市（州）卫生健康委：（盖章） 填报： 年 月 日

序号	考核机构	负责考核的西医医疗卫生机构名单

附件 3

医师定期考核卫生健康部门与考核机构 工作联系表

市（州）卫生健康委：（盖章）

填报：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姓 名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分管领导			
	部门负责人			
	日常联系人			
	分管领导			
	部门负责人			
	日常联系人			
	分管领导			
	部门负责人			
	日常联系人			

附件4

医师定期考核工作进程表

日期	事项
2026年3月30日—4月8日	1. 指定考核机构 2. 分配医疗机构
2026年4月13日—5月6日	3. 医师报名 登录系统，完善个人信息，工作成绩与职业道德自评
2026年4月13日—5月9日	4. 医疗机构评定 工作成绩与职业道德 5. 考核机构复核
2026年5月11日-5月20日	6. 考核测评 一般程序：人文医学知识和业务水平测评组合卷 简易程序：人文医学知识测评
2026年5月21日-6月21日	7. 考核结果异议申诉
2026年6月22日-7月22日	8. 考核结果通知书下载 定考系统开放《医师定期考核结果通知书》下载打印

附件5

医师定期考核工作成绩与职业道德评定意见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医师资格证书编码				取得时间	
医师执业证书编码				取得时间	
医师行为记录 (包括受到的表彰奖励; 违反医疗卫生管理法规和 诊疗规范受到行政处罚处 分情况;发生医疗事故情 况)					
工作成绩情况 (包括在本单位执业的起 止时间;完成工作数量与 质量;完成政府指令性工 作情况)					
职业道德情况 (包括《医师定期考核管 理办法》第二十七条和 《医务人员职业道德准则 (2025年版)》所列情 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医疗卫生机构盖章

2026年 月 日